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擬訂臺北市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16 地號等 20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公聽會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速 別：普通

聯 絡 人：顏良印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4 月 30 日

聯絡電話：(02)8501-1153 分機 138

發文字號：舜創字第 11304300001 號

聯絡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600 號 3 樓

附 件：公聽會會議資料及相關資訊、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臺北市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16 地號等 20 筆土地」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5 月 11 日(星期六)上午 09 時 00 分

開會地點：興隆市場會議室(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二段 97 號 4 樓-外廳)

出席單位(人員)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文山區興邦里里長、臺北市文山區興豐里里長、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16 地號 20 筆土地之土地與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30 地號等 6 筆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(南側鄰地)、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149 地號等 8 筆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(北側鄰地)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謝慧柔建築師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 32 條、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、「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」第 15 條第 3 項第 2 款及「臺北市自行劃定更新單元重建區段作業須知」第 9 點第 2 項規定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規定，舉辦公聽會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專家學者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。
- 三、公聽會資訊請上專屬網頁(<https://hedian.tw/building-schedule>)查詢。
- 四、有關本案相關資訊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並於「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90 號 10 樓；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 9 點至下午 5 點」提供諮詢服務。
- 五、會議資料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- 六、南側鄰地包含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30、31、92、93、94、98 地號等 6 筆土地，北側鄰地包含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149、150、151、152、162、163、164、165 地號等 8 筆土地。

正本：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文山區興豐里里長、臺北市文山區興邦里里長、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16 地號 20 筆之土地與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30 地號等 6 筆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(南側鄰地)、文山區興隆段二小段 149 地號等 8 筆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(北側鄰地)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謝慧柔建築師

副本：暉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朱文熙建築師事務所、舜磐創新有限公司
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(雙掛號)寄出

實施者：暉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0 4 月 3 0 日



圖 1 本更新單元範圍圖



圖 2 開會地點位置圖